

杨浦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谁执法谁普法” 普法责任清单（2023版）

一、重点宣传普及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责任部门

1. 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系列重要论述和全面从严治党系列重要论述；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

5.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信访工作条例》、《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上海市社会信用条例》

7. 《上海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条例》、《上海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条例实施办法》

8. 《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办法》、《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上海市建筑垃圾处理管理规定》、《上海市餐厨废弃油脂处理管理办法》、《上海市餐厨垃圾处理管理办法》、《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上海市流动户外广告设置管理规定》、

《上海市户外招牌设置管理办法》、《上海市非机动车安全管理条例》、《上海市黄浦江苏州河滨水公共空间条例》

9. 《城市道路管理条例》、《上海市城市道路管理条例》、《上海市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管理办法》

10. 《城市绿化条例》、《上海市绿化条例》、《上海市公园管理条例》

11. 《上海市河道管理条例》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上海市环境保护条例》、《上海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上海市社会生活噪声污染防治办法》、《上海市空调设备安装使用管理规定》

13. 《无证无照经营查处办法》

14. 《上海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上海市无障碍环境建设与管理办法》、《上海市燃气管理条例》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上海市拆除违法建筑若干规定》

16.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上海市居住房屋租赁管理办法》、《上海市住房租赁条例》、

《上海市共有产权保障住房管理办法》、《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上海市房地产经纪人管理暂行规定》、《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房产测绘管理办法》、《房地产估价机构管理办法》、《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管理办法》、《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管理规定》、《物业管理条例》、《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上海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上海市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上海市历史风貌区和优秀历史建筑保护条例》、《上海市房屋使用安全管理办法》

17. 《上海市出租汽车管理条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上海市停车场（库）管理办法》

18. 《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上海市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办法》

20. 《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

责任部门：区城管执法局、各街道综合执法队（城管执法中队）

二、主要普法任务

（一）加强系统内法治宣传教育

一是强化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定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制度；落实领导

干部年度述法制度，把法治素养和依法履职情况纳入考核评价干部的重要内容。

二是强化执法人员教育培训。严格落实执法人员学时学分制度，分层分类开展法律知识培训，定期组织“杨浦城管微课堂”活动，着力提升一线执法人员法治素养。

三是开展行政诉讼“三合一”活动。贯彻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采取现场旁听或网上观看等形式，组织领导干部和执法人员旁听行政诉讼案件庭审，并进行讲评。

（二）开展社会面法治宣传活动

坚持法治宣传教育与日常执法工作相结合，面向基层扎实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将全区各个城管社区工作室作为普法宣传主阵地，聚焦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通过张贴、发放宣传资料、上门走访告知、普法讲座等形式，定期宣传相关法规政策，主动跨前做好释法析理工作。

以“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7·15城管公众开放日”、宪法宣传周、法治文化节、法律法规颁布施行日等各类法制宣传日和重要节点为契机，开展富有针对性和实效性的主题法治宣传活动，进社区、进企业、进商区、进工地、进学校开展集中普法，增强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

（三）加大以案普法力度

将普法工作贯穿于行政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全过程，坚持处罚、强制与宣传教育相结合，利用办理案件各环

节宣讲法律，耐心释法明理，及时解疑释惑。加强以案释法力度，结合典型案例、热点事件开展实时普法，充分发挥案件生动、直观、鲜活的特点，使典型案例依法解决和社会热点及时回应的过程成为全民普法的公开课。

（四）创新普法渠道和方式

畅通多元化的普法渠道，推进短视频、微动漫等特色普法产品的创作。在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设法治宣传专栏，定期编写普法案例，解读新制定或新修改的法律法规，进一步增强公众对政策法规的理解和认同。

三、重点普法对象

1. 杨浦区城管执法系统各级领导干部、城管执法人员。
2. 城管执法领域的执法管理对象和社会公众，包括社区居民、物业服务企业、沿街商铺、餐营企业、建筑工地、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经纪机构等。